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概况

（一）公司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9800 万元整。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0 层、
21 层、22 层

（四）成立时间

2003 年 7 月 16 日成立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法定代表人

曾北川

（七）客服电话

021-38571800

（八）分支机构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北京市西城区
西长安街 88 号 8 层 857-878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2021 年度财务会计信息

1. 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资产负债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3,975,272,813.81	3,918,537,963.90
负债	1,440,517,262.83	1,192,436,025.82
股东权益	2,534,755,550.98	2,726,101,938.08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975,272,813.81	3,918,537,963.90

2. 损益情况

单位：元

损益科目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73,654,504.45	1,174,433,577.09
二、营业支出	772,290,320.84	793,192,698.68
三、营业利润	501,364,183.61	381,240,878.41
四、利润总额	542,053,200.45	419,761,738.92
五、净利润	412,634,179.01	326,403,560.71

3. 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1,298,000,000.00	1,298,000,000.00
资本公积	0.00	39,771,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4,556,863.76	88,755,131.53

盈余公积	243,727,947.59	241,230,186.15
一般风险准备	336,575,171.32	298,419,558.91
未分配利润	661,009,295.83	759,925,561.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4,755,550.98	2,726,101,938.08

4. 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现金流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69,678.84	393,387,550.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34,760.65	-245,842,60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721,267.24	-99,776,190.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5,925.37	2,231,924.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019,097.62	50,000,676.23

备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 2018 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并按照原保监会发布的保监发〔2008〕31 号《关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附件的规定进行列报和披露。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中国人保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香港资产”)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1）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

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分类和计量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一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二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三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

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价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是指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

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通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

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款项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

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

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子公司是指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联营企业是指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

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7.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1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估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运输工具	4年	3%	24.25%
其他设备	5年	3%	19.40%—33.33%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3年。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1.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

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的资产。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的资产。对于买入待返售资产，买入该资产的成本将作为质押拆出款项，买入的资产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的质押品。对于卖出回购资产，该资产将在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售该资产所得的金额将确认为负债。

买入返售协议中取得的利息收入在协议期间按买入返售合同约定的名义利率确认为利息收入，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的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确认为利息支出。

13. 专项风险准备金

专项风险准备金包括债权计划风险准备金、企业年金风险准备金和保险保障基金，系本公司根据财政部2012年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债权计划、年金业务和保险保障基金等按照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确认风险准备金支出。专项风险准备金仅用于赔偿因专业管理机构违法违规、违反受托合同、未尽责履职对相关投资产品受益人造成的损失。当相关投资产品终止清算后，剩余

的风险准备金余额可以转回。本公司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以下简称“资管新规”）和《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会令2020年第5号，以下简称“保险资管新规”），按照债权计划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4. 一般风险准备金

（1）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94号〕）相关要求，公司从每月基金管理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风险准备金计提按利润分配处理，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高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1%的，公司可以申请转出部分资金，但转出后的风险准备金余额不得低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用于赔偿因本公司违法违规、违反产品合同、技术故障、操作错误等给产品财产或者产品份额持有人造成的损失，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用途。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第12号〕，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同一基金管理人所管理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的月末资产净值合计不得超过该基金管理人风险准备金月末余额的200倍；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公司已

经按照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从每月基金管理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通过一般风险准备金专户和证券交易用途专户进行管理，运用风险准备金资产进行投资所产生的损益，按税后金额归入相应的风险准备金专户进行管理。发生应由一般风险准备金承担的损失时，实际损失金额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 will 同等金额由一般风险准备金转移至未分配利润。一般风险准备金余额以减计至零为限。

（2）资产管理业务风险准备金

根据资管新规相关要求，金融机构应当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风险准备金，或者按照规定计量操作风险资本或相应风险资本准备。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金融机构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金融机构应当定期将风险准备金的使用情况报告金融管理部门。

公司依据资管新规的要求，从每月资管产品(包括债权计划)管理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资管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15.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

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6. 收入

收入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基础资产管理费收入：

基础资产管理费收入系根据与委托人签订的资产委托管理协议以及公司发行的产品合同，按照日委托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计算确认。

（2）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系银行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以权责发生制原则，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3）超额业绩奖励收入：

超额业绩奖励收入系根据与委托人签订的资产委托管理协议，按照受托资产年收益率超额部分的一定比例计算确认。

（4）公募基金管理费收入：

公募基金管理费收入系根据公司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而取得的管理费收入。管理费收入依据合同约定的基数和年费率按照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

（5）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按照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和适用期间估计确认。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本公司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董事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2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2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

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产生于非企业合并交易，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产生于非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当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 外币交易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统账制核算。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

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发生当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或其授权单位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币投入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25.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2018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合并及单体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

26. 重分类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数字已按本年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四）税项

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增值税 - 应税收入的6%/3%计缴增值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缴纳。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缴纳。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缴纳。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6.5%计缴。

（五）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人保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港币 50,000,000 元	100%

（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2021年11月22日，本公司受让母公司人保集团持有的人保香港资产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2021年11月22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人保香港资产公司控制权的日期。由于人保香港资产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均受人保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该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1. 市场风险

2021年，公司高度关注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暴露，不断加强持仓券种的投资研究，优化大类资产配置，定期展开风

险评估和压力测试，严格落实权益类投资止损机制，有效控制组合回撤。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向投资部门、委托人报送风险报告，及时对各类资产的市场风险展开跟踪监测和预警。截至2021年末，公司自有资本金账户各项风险指标均在控制目标范围内。

2. 信用风险

2021年，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风险事件，紧密跟踪监测信用风险变化，对于受政策影响较大行业或信用事件频发、负债率较高区域，严控投资期限和风险限额；强化交易对手事前、事中、事后风险管控，关注交易对手潜在负面变化，积极防范和妥善应对信用风险。公司自有资本金账户固定收益类投资全部为外部评级AAA级及以上评级，持仓品种的发行人集中于央企和国企，存款、回购等业务交易对手授信均控制在既定额度内，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3. 集中度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投资指引和年度《风险管理实施方案》的投资限额要求，加强对单一主体、行业和区域投资集中度的风险控制。整体来看，公司自有资本金的投资配置较为均衡、分散，投资集中度风险可控。

4. 操作风险

2021年，公司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定期收集操作风险和业务差错，组织开展操作风险评估，形成操作风险月报，持续更新操作风险数据库，以监管评级要求为标杆，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建立风险合规员机制，以风险合规员为抓手

加强操作风险管理；提炼内控风险点，提升系统刚性管控力度；开展合规培训，厚植合规文化。2021年，公司投资未发生重大法律合规风险，未发生操作风险事件。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实行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将各业务条线的风险和责任自上而下进行分解。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定期审查风险评估报告和合规报告，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审查内控评估报告，就公司的风险、合规和内控方面的问题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改进建议。

总裁室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和决策，承担公司经营过程中风险管理的领导责任。总裁室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职能分工承担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

总裁室下设风险合规委员会，作为公司专项风险管理的综合协调机构，负责研究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统筹协调和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指导和监督各部门开展相关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与合规管理工作，对公司经营管理、投资业务进行全面风险管理。

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开展风险评估、合规监测、内部评级、限额管理和内控管理等日常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各部门是执行风险管理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制度及开展相关业务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各职能部门应密切关

注、及时识别和有效防范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各类风险，并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是紧密围绕集团和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要点，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严格执行监管规定、集团和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制度及委托人投资指引要求，强化风险的识别、监测、评估和应对机制，加强内控合规管理，聚焦重点领域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为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稳步实施提供保障。

2021 年，国内外市场环境复杂多变，投资管理活动面临的不确定因素增加，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投资理念和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提升主动风险管理能力，推动风控转型与服务发展；完善一体化风险管理机制，推动风险管理全覆盖、前置性与垂直化；推进风险管理技术创新，推动风险管理技术手段提升和工具升级；夯实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切实提升内控合规管理能力，坚决守住风险底线，各项业务保持较好发展。全年受托管理的系统内委托资产风险敞口适中，未有重大风险指标突破风险限额和风险偏好指标阈值的情况。

四、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本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财政部持有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 60.84%。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报告期内持股情况无变化。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公司不设股东大会，股东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报告期内对董事人选、财务决算方案等出具 9 份股东决定，包括《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人选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等事项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2021 年度财务计划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人选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和外部监事津贴方案的股东决定》、《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股东决定》。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职责包括：向股东报告工作；执行股东的决定；审议公司的业务方针、计划；审议公司总裁的年度工作报告；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批准

合规政策、公司年度合规报告、内控和风险评估报告；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选举及改选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决定公司组织架构；制订公司设立法人机构、重大收购、分立、合并、解散、变更公司形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设立和撤销分支机构；决定单项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加上须由公司承担的债务总和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且在 10%以下，或者所有此类经营活动的总金额及须由公司承担的总债务之和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20%且在 40%以下的事项；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外，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单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百分之十但未超过公司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对外投资（前款股权投资除外）、或资产购置、或资产处置与核销（含股权处置）、或资产抵押等事项以及其他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要求必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事项；制订公司章程及其修改方案；拟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审议批准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基金的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委托/受托等管理事项；提请股东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审议批准基金审计事务，聘请或者更换基金会计师事务所；审议批准公司管理的基金的半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属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

2021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忠诚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科学严谨决策，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治理、财务管理、内控内审、风险控制、机构人事和关联交易等方面共 39 项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 7 名成员，包括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简历信息如下：

罗熹先生，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改制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曾北川先生，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党委书记、总裁，经济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在建设部中国村镇建设发展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任职，曾任华夏银行北京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

作)、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分行行长待遇)、稽核部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人保金控筹备组成员,中国华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广西柳州市委常委、副市长(挂职),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等职。

黄本尧先生,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助理,财务会计部、组合管理部、股票投资部总经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首席投资执行官、财务负责人等职。

秦岭先生,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工商管理硕士。曾在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西南证券有限公司任职,曾任中煤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部、业务组负责人,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信托总部总经理、副总裁、党委委员,中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

索绪权先生,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党校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曾任中国工商银行

陕西省分行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处长、部门副总经理、信用审批部总经理、信用与投资审批部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王长华女士，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曾任职于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信息中心，曾任中信天津工业发展公司项目开发处项目开发经理，中信兴业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处主任科员，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二部部门总经理、白家庄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发展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委员会董事总经理、投行部总经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信保（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证寰球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丛林先生，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行政总裁、董事长。现任华兴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及华兴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1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谨慎、独立地履行有关职责。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董事会9次，参加审计委员会6次，提名薪酬委员会

6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5 次。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研讨董事会议案基础上，对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利润分配、重大关联交易等议案客观、公正发表独立意见，审慎考虑后对董事会全部议案发表同意意见，无弃权或者反对意见，也无发表意见存在障碍情形。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职责包括：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要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已经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向股东提出议案；提名独立董事；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条至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属监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

2021 年，公司全体监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忠诚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科学严谨决策，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2021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公司治理、财务管理、内控内审、风险控制、关联交易控制等共 13 项议案，听取 7 项通报事项。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共 3 名成员，包括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成员简历信息如下：

冯祥英先生，公司监事长，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在共青团中央工作，历任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培训中心主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机构客户部副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公司陕西省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公司陕西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其间：挂任广西玉林市市委常委、副市长）。

潘峰先生，公司外部监事（报告期内任职资格已上报银保监会核准，并于2022年2月获批），会计学博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容诚中国（RSM China）审计业务主管合伙人。曾任安徽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主任，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管理合伙人。

胡云先生，公司职工监事、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工学硕士。曾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公司2021年度完成监事会换届，第四届监事会引入外部监事，报告期内外部监事任职资格上报银保监会待核准。外部监事提前了解熟悉公司业务，尚未开展具体工作。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曾北川先生，经济学博士，高级工程师，公司党委书记、总裁。曾在建设部中国村镇建设发展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任职，曾任华夏银行北京管理部副总经理（主

持工作）、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分行行长待遇）、稽核部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人保金控筹备组成员，中国华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广西柳州市市委常委、副市长（挂职），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等职。

韩松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曾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创新业务部、年金与养老金业务部、组合管理部总经理，首席投资执行官等职。

黄本尧先生，经济学博士，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曾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助理，财务会计部、组合管理部、股票投资部总经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首席投资执行官、财务负责人等职。

杨鹏女士，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产品开发部副总经理，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等职。

严巍先生，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曾任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业务管理部经理助理和副经理、大型商业风险保险部总经理、船舶货运保险部/大型商业风险保险部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副总

经理，人保财险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人保财险上海市科技分公司总经理兼上海市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省分公司总经理级）等职。

胡伟益先生，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裁助理（报告期内拟任，任职资格于 2022 年 1 月获批）。曾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党务工作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首席运营执行官，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财务负责人等职。

撒承德先生，哲学学士，公司总裁助理兼任原金融市场事业部总经理。曾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市场开发部/北京办事处、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部、市场开发部/北京办事处、监察审计部、机构业务部、年金与养老金业务部主要负责人等职。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已建立《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薪酬职级管理暂行办法》。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董事、监事包括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董事、监事 2021 年税前报酬总额为 36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裁、副总裁、纪委书记、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裁助

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税前报酬总额为 1117.87 万元（此处所指税前报酬总额，包含归属于 2021 年度的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他货币化收入、五险一金和年金的单位年度缴存金额，以及往年递延至 2021 年发放的绩效薪酬。其中，2021 年度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含总裁助理）绩效薪酬尚未确定，此处公司高管 2021 年度绩效薪酬为 2021 年预发部分，最终以年度薪酬清算结果为准）。

公司贯彻落实银保监会《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已将上述精神纳入公司激励约束机制中，对违规人员将根据情形轻重追索扣回绩效薪酬，发挥好经济处罚手段作用。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内设部门：金融产品事业部、项目投资事业部、组合管理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量化与衍生品投资部、投资研究部、交易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信用评估部、信息科技部、运营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机关党委、财务管理部、综合部/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工会工作部、纪委办公室（注：此为 2021 年公司最新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直属机构：人保基金公司（筹）

公司分支机构：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十一）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顺利完成换届，董事会、监事会人员结构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下设 5 个专业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

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专业委员会职责和运作程序均由各委员会工作规则明确规定，各专业委员会就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事宜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报告期内已上报银保监会待核准。本公司治理机构设置不断完善、治理机制不断优化，总体运行规范有效。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五、重大事项信息

2021 年 3 月，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曾北川先生担任本公司总裁。

2021 年 5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唯一股东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2021 年 7 月，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罗熹先生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

六、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根据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公司对2021年关联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进行梳理评估，对具体关联交易进行统计、查验。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信息更新情况

公司依据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关联方信息档案，每半年上报一次更新后的关联方信息，并按时在中保登关联交易系统中更新公司关联关系图谱。截至2021年12月底，公司收集并向银保监会报送法人关联方信息106条，自然人关联方信息694条。

（二）关联交易类型

2021年度公司主要关联方包括：人保集团、人保财险、人保健康、人保寿险、人保养老、人保再保险、人保金服、人保资本、人保投控、人保慈善基金会、北京人保物业、人保香港资产等。

2021年度公司主要关联交易类型包括：

1. 保险业务类：包括受托管理资产收取的管理费收入和投保各类财产及人身商业保险的保费支出。主要关联方为人保集团、人保财险、人保健康、人保寿险、人保养老、人保再保险、人保金服、人保资本、人保投控、人保慈善基金会等。

2. 资金运用类：包括运用关联方委托资产认购、申购公司发行的保险资管产品及公募基金产品产生的管理费，主要关联方为人保集团、人保财险、人保寿险、人保健康、人保养老等。

3. 提供服务类：包括接受或为关联方提供服务支付或收取的服务费，主要关联方为人保香港资产、北京人保物业。

4. 利益转移类：包括租赁关联方物业支付的租金，主要关联方为人保集团。

（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订和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进一步修订完善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于 12 月发文实施。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审批、报告、披露流程，制度各项规定执行良好。

（四）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及报告执行情况

公司按照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 号）的规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对于重大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根据监管要求和内部制度，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后，由董事会审批，并在公司官网及保险业协会网站公开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的合规性。对于一般关联交易，公司按照公司内部授权程序进行审批，并根据监管规定进行季度合并分类披露。

（五）关联交易评估情况

公司就 2021 年每笔关联交易进行复核、查验。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均建立在合理定价基础上，相关交易具有真实的

交易背景，财务收付及费用收支标准正常，不存在利益输送，无损害客户利益的情况发生。

附件：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 6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7 - 8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93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7202298128C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

报 告 文 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25906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冰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3178

签字注册会计师: 楼茜蓉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0246

事 务 所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38888

事 务 所 地 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5906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资产管理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人保资产管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人保资产管理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5906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人保资产管理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人保资产管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人保资产管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人保资产管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5906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人保资产管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人保资产管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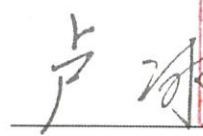
(六) 就人保资产管理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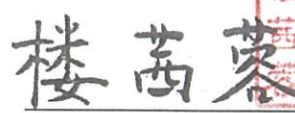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2 年 3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


卢 冰

注册会计师


楼 茜 蓉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七(1)	100,572,054.07	150,854,859.07
结算备付金		163,815.19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10,264.09	13,57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	108,970,600.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3)	110,472,283.85	65,000,000.00
定期存款	七(4)	313,435,266.32	306,587,527.00
应收账款	七(5)	516,950,449.53	445,667,011.49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6)	2,088,196,352.30	—
债权投资	七(7)	206,683,160.93	—
其他债权投资	七(8)	70,196,937.5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	1,995,612,909.5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七(10)	—	385,815,78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75,449,062.29	68,431,430.26
固定资产	七(12)	6,885,995.35	9,202,505.63
在建工程		13,867,634.03	16,829,469.33
使用权资产	七(13)	188,463,688.28	11,787,923.15
无形资产	七(14)	32,933,781.92	24,078,95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210,100,756.76	186,219,735.07
其他资产	七(16)	40,891,311.32	132,460,823.16
资产总计		<u>3,975,272,813.81</u>	<u>3,918,537,963.9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93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17)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七(18)	1,068,548,989.39	839,569,689.65
应交税费	七(19)	69,967,432.02	50,739,146.02
应付账款	七(20)	49,184,938.06	181,251,400.27
租赁负债		196,173,124.87	12,005,660.47
其他负债	七(21)	47,642,778.49	99,870,129.41
负债合计		1,440,517,262.83	1,192,436,025.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22)	1,298,000,000.00	1,298,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23)	-	39,771,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24)	(4,556,863.76)	88,755,131.53
盈余公积	七(25)	243,727,947.59	241,230,186.15
一般风险准备	七(26)	336,575,171.32	298,419,558.91
未分配利润		661,009,295.83	759,925,561.4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4,755,550.98	2,726,101,938.0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4,755,550.98	2,726,101,938.0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3,975,272,813.81	3,918,537,963.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十五(1)	87,518,297.30	106,847,678.27
结算备付金		163,815.19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10,264.09	13,57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十五(2)	—	108,970,600.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472,283.85	65,000,000.00
定期存款		312,548,319.19	306,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3)	439,762,829.74	401,637,536.39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十五(4)	2,088,196,352.30	—
债权投资	十五(5)	206,683,160.9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五(6)	—	1,967,882,010.3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十五(7)	—	385,815,78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8)	237,092,016.90	68,431,357.88
固定资产		6,513,908.17	8,739,229.10
在建工程		13,867,634.03	16,829,469.33
使用权资产		182,101,898.86	—
无形资产		32,933,781.92	24,078,95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220,020.87	185,272,606.44
其他资产	十五(9)	37,466,005.74	127,382,392.65
资产合计		<u>3,964,550,589.08</u>	<u>3,783,906,050.5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10)	1,011,227,499.94	830,145,714.63
应交税费		68,833,506.69	49,922,534.71
应付账款		74,451,467.45	185,807,728.38
租赁负债		189,532,557.26	—
其他负债		47,642,778.49	99,870,129.41
负债合计		<u>1,400,687,809.83</u>	<u>1,174,746,107.13</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98,000,000.00	1,298,000,000.00
资本公积		85,003,693.12	—
其他综合收益		—	89,926,777.25
盈余公积		280,595,709.08	241,230,186.15
一般风险准备		336,575,171.32	298,419,558.91
未分配利润		563,688,205.73	681,583,421.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563,862,779.25</u>	<u>2,609,159,943.41</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u>3,964,550,589.08</u>	<u>3,783,906,050.5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73,654,504.45	1,174,433,577.09
管理费收入	七(27)	1,005,391,067.48	954,238,719.69
利息收入	七(28)	36,474,413.47	45,912,326.09
投资收益	七(29)	115,809,217.44	106,332,40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78,832.54	5,224,677.9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30)	15,403,874.76	79,835.15
汇兑收益		1,335,925.37	2,231,924.58
其他业务收入	七(31)	97,089,992.99	64,559,346.47
其他收益		2,150,012.94	1,079,017.53
二、营业支出		772,290,320.84	793,192,698.68
利息支出	七(32)	11,079,165.07	1,325,278.71
税金及附加	七(33)	6,765,251.98	6,114,973.03
业务及管理费	七(34)	822,017,020.98	755,979,339.16
资产减值损失	七(35)	—	26,214,299.94
信用减值损失	七(36)	(2,907,031.38)	—
其他业务成本	七(37)	(64,664,085.81)	3,558,807.84
三、营业利润		501,364,183.61	381,240,878.41
加：营业外收入	七(38)	45,339,000.21	43,384,962.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39)	4,649,983.37	4,864,102.20
四、利润总额		542,053,200.45	419,761,738.92
减：所得税费用	七(40)	129,419,021.44	93,358,178.21
五、净利润		412,634,179.01	326,403,560.7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八(1)	48,580,389.07	41,077,382.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12,634,179.01	326,403,560.7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634,179.01	326,403,560.71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24)	(3,385,218.04)	34,110,69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85,218.04)	34,110,695.6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3,385,218.04)	34,110,695.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0,283,824.1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8,817.69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226,672.10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11,890.14)	(6,231,946.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248,960.97	360,514,256.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9,248,960.97	360,514,256.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9,252,312.51	1,109,793,975.78
管理费收入	十五(11)	964,435,182.82	923,242,891.49
利息收入		36,425,546.10	45,412,382.62
投资收益		113,650,286.44	106,076,694.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78,832.54	5,224,677.9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403,874.76	79,835.15
汇兑损失		(1,101,278.53)	(1,762,440.49)
其他业务收入	十五(12)	38,288,687.98	35,665,594.50
其他收益		2,150,012.94	1,079,017.53
二、营业支出		693,145,463.57	778,818,608.22
利息支出		10,626,465.04	791,100.24
税金及附加		6,765,251.98	6,114,973.03
业务及管理费	十五(13)	743,409,693.98	742,908,792.36
资产减值损失		—	25,444,934.75
信用减值损失		(2,991,861.62)	—
其他业务成本		(64,664,085.81)	3,558,807.84
三、营业利润		476,106,848.94	330,975,367.56
加：营业外收入		45,339,000.21	43,384,962.71
减：营业外支出		4,649,983.37	4,864,102.20
四、利润总额		516,795,865.78	369,496,228.07
减：所得税费用	十五(14)	123,140,636.48	84,170,049.72
五、净利润		393,655,229.30	285,326,178.3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3,655,229.30	285,326,178.3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0,290,914.5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0,290,914.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0,232,096.8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8,817.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655,229.30	325,617,092.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管理费收入		1,094,938,307.69	1,128,768,204.94
收到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192,410.51	10,273,622.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54,028.74	98,875,85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85,084,746.94</u>	<u>1,237,917,686.12</u>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16,943.62	5,758,95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358,468.44	362,154,948.4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65,5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234,710.77	213,751,37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604,945.27	197,364,85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63,715,068.10</u>	<u>844,530,135.9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1,369,678.84</u>	<u>393,387,550.18</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2,454,873.34	672,359,420.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6,759,882.56	141,293,330.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4,437.15	62,152.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70,059,193.05</u>	<u>813,714,904.01</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01,967.75	29,790,125.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4,176,685.92	1,019,865,655.7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845,778.7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901,73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97,024,432.40</u>	<u>1,059,557,512.07</u>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3,034,760.65</u>	<u>(245,842,608.06)</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七(41)	520,000,000.00	9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21,267.24	5,776,19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93,721,267.24</u>	<u>99,776,190.47</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93,721,267.24)</u>	<u>(99,776,190.4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335,925.37</u>	<u>2,231,924.58</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u>2,019,097.62</u>	<u>50,000,676.23</u>
		142,831,847.56	92,831,171.3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u>144,850,945.18</u>	<u>142,831,847.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管理费收入	1,027,401,044.99	1,094,198,918.47
收到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143,543.14	9,773,67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94,009.76	99,818,65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25,838,597.89</u>	<u>1,203,791,256.76</u>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16,943.62	5,758,95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017,653.53	331,872,60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341,756.35	209,564,454.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65,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384,135.08	219,550,98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17,260,488.58</u>	<u>832,246,998.5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8,578,109.31</u>	<u>371,544,258.2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4,164,042.27	660,327,078.7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5,275,193.47	140,808,965.8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4,437.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60,283,672.89</u>	<u>801,136,044.62</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40,516.27	29,371,99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3,927,343.72	979,812,747.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845,778.73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901,73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46,613,638.72</u>	<u>1,019,086,476.68</u>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13,670,034.17</u>	<u>(217,950,432.06)</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七(41) 520,000,000.00	9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74,343.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88,174,343.30</u>	<u>94,000,000.00</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88,174,343.30)</u>	<u>(94,00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101,278.53)</u>	<u>(1,762,440.49)</u>
五、现金净增加额	<u>32,972,521.65</u>	<u>57,831,385.69</u>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824,666.76	40,993,281.07
六、年末现金余额	<u>131,797,188.41</u>	<u>98,824,666.7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四(24)	1,298,000,000.00	39,771,500.00	88,755,131.53	241,230,186.15	298,419,558.91	759,925,561.49	2,726,101,93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89,926,777.25)	-	-	85,970,690.67	(3,956,086.58)
二、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298,000,000.00	39,771,500.00	(1,171,645.72)	241,230,186.15	298,419,558.91	845,896,252.16	2,722,145,851.50
三、2021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412,634,179.01	412,634,179.01
2. 其他综合收益	七(24)	-	-	(3,385,218.04)	-	-	-	(3,385,218.04)
综合收益合计		-	-	(3,385,218.04)	-	-	412,634,179.01	409,248,960.97
(二)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39,771,500.00)	-	(36,867,761.49)	-	-	(76,639,261.4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9,365,522.93	-	(39,365,522.9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8,155,612.41	(38,155,612.41)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1)	-	-	-	-	-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四、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298,000,000.00	-	(4,556,863.76)	243,727,947.59	336,575,171.32	661,009,295.83	2,534,755,550.98
五、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298,000,000.00	39,771,500.00	54,644,435.91	212,697,568.31	261,628,595.86	592,845,581.67	2,459,587,681.75
六、2020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	326,403,560.71	326,403,560.71
2. 其他综合收益	七(24)	-	-	34,110,695.62	-	-	-	34,110,695.62
综合收益合计		-	-	34,110,695.62	-	-	326,403,560.71	360,514,256.33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8,532,617.84	-	(28,532,617.8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6,790,963.05	(36,790,963.05)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1)	-	-	-	-	-	(94,000,000.00)	(94,000,000.00)
七、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298,000,000.00	39,771,500.00	88,755,131.53	241,230,186.15	298,419,558.91	759,925,561.49	2,726,101,938.08

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298,000,000.00	-	89,926,777.25	241,230,186.15	298,419,558.91	681,583,421.10	2,609,159,94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89,926,777.25)	-	-	85,970,690.67	(3,956,086.58)
二、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298,000,000.00	-	-	241,230,186.15	298,419,558.91	767,554,111.77	2,605,203,856.83
三、2021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93,655,229.30	393,655,229.30
1. 净利润		-	-	-	-	-	-	-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合计		-	-	-	-	-	393,655,229.30	393,655,229.30
(二)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85,003,693.12	-	-	-	-	85,003,693.12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39,365,522.93	-	(39,365,522.9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8,155,612.4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8,155,612.41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四、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七(41)	1,298,000,000.00	85,003,693.12	-	280,595,709.08	336,575,171.32	563,888,205.73	2,563,862,779.25
五、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298,000,000.00	-	49,635,862.67	212,697,568.31	261,628,595.86	555,580,823.64	2,377,542,850.48
六、2020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 净利润		-	-	-	-	-	285,326,178.35	285,326,178.35
2. 其他综合收益		-	-	40,290,914.58	-	-	-	40,290,914.58
综合收益合计		-	-	40,290,914.58	-	-	285,326,178.35	325,617,092.93
(二)利润分配		-	-	-	28,532,617.84	-	(28,532,617.8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6,790,963.05	(36,790,963.0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94,000,000.00)	(94,000,000.00)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七、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七(41)	1,298,000,000.00	-	89,926,777.25	241,230,186.15	298,419,558.91	681,583,421.10	2,609,159,943.41

三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4 月更名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银保监会”)保监机审[2003]131 号文批准, 在北京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6 日获得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注册号为 1000001003809 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变更前为“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集团”)全额出资。2004 年本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迁址至上海市。

根据 2006 年 7 月 2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增资扩股协议和公司章程, 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4 月 30 日以财金函[2006]63 号《财政部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组改制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 人保集团将其原持有的本公司 19%股权转让给德国慕尼黑再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该项股权转让完成的基础上, 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 银保监会发布保监许可[2015]270 号《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公司组织形式和公司名称的批复》, 同意德国慕尼黑再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份转让给人保集团。转让后, 德国慕尼黑再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 人保集团持有本公司全部股份。同时银保监会同意本公司组织形式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由“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2017 年 5 月 10 日人保集团出具的《关于人保资产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人保集团复[2017]45 号批复, 本公司依据 2016 年度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98,000,000.00 元转增资本。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98,000,000.00 元。

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 本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批复。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 本公司领取了更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109314916 号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方为人保集团。

本集团及本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 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 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其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中国人保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香港资产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集团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子公司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续)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年	3%	32.33%
运输设备	4 年	3%	24.25%
其他设备	3-5 年	3%	19.4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续)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应用软件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按估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的预计使用年限为 3 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均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及失业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职工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失业员工支付失业保险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为递延奖金。

本集团依据当年的业绩考核方案规定计算奖金，并依据每年本集团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支付计划进行递延奖金的计提和发放。本集团向员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4) 专项风险准备

专项风险准备金包括债权投资计划风险准备金、企业年金风险准备金和保险保障基金风险准备金，系本集团根据财政部 2012 年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债权投资计划、年金业务和保险保障基金等按照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确认风险准备金支出。专项风险准备金仅用于赔偿因专业管理机构违法违规、违反受托合同、未尽责履职对相关投资产品受益人造成的损失。当相关投资产品终止清算后，剩余的风险准备金余额可以转回。本集团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 号，以下简称“资管新规”)和《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会令 2020 年第 5 号，以下简称“保险资管新规”)，按照债权投资计划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一般风险准备

(a)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国证监会 2013 年第 94 号令)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本年每月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收入(不含增值税)的 10%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风险准备金计提按利润分配处理, 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高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 1%的, 基金管理人可以申请转出部分资金, 但转出后的风险准备金余额不得低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 1%。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2 号)相关要求, 同一基金管理人所管理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的月末资产净值合计不得超过该基金管理人风险准备金月末余额的 200 倍。

(b) 资产管理业务风险准备金

根据资管新规的相关规定, 金融机构应当每月从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中计提风险准备金, 或者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计算风险资本准备。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管理费收入的 10%, 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资产管理产品资产净值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

上述两项风险准备金由本集团进行管理。风险准备金也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中央银行票据、中央企业债券、中央级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品种, 相关资产产生的税后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纳入风险准备金管理。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专户存款列示于银行存款和定期存款科目, 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在所有者权益中列示。

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赔偿因公司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用途。发生应由一般风险准备承担的损失时, 实际损失金额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将同时将同等金额由一般风险准备转移至未分配利润。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以减计至零为限。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资产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协议约定的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和管理费计提条件的前提下，管理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计算方法确认。

(b) 证券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

管理费收入包括本集团管理旗下各证券投资基金而取得的固定费率管理费收入，以及管理旗下资产管理产品而取得的固定费率管理费收入和业绩报酬。证券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服务属于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一系列服务，故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并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和可变对价分摊条件的前提下，固定费率管理费收入根据合同约定的基数和固定费率累计计算并确认当期收入，业绩报酬按照合同约定的方法计算并确认当期收入。

(c)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本集团作为因办理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产品的份额交易而在适用情况下实际收取的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及转换费等。

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和转换费分别按认购金额、申购金额、赎回金额和转换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并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的前提下按应收金额确认。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收入确认(续)

(e)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和适用期间估计确认。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董事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2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结构化主体信息见附注九。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a) 重大判断(续)

(i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消费者物价指数、广义货币供应量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 2021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摊余成本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摊余成本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50,854,859.07	货币资金			150,854,859.07
定期存款			306,587,527.00	定期存款			306,587,527.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应收账款			445,667,011.49	应收账款			445,667,011.49
结算备付金			11,004,851.25	结算备付金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13,579.05	存出保证金			13,579.05
				货币资金			54,967.24
				定期存款			15,277.78
				结算备付金			5,454.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881.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232,171.25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56,257.28
应收利息			19,543,555.36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902,308.89
其他资产			67,567,386.58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67,567,38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8,970,60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8,970,60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债务工具)	1,995,612,90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967,882,010.33
归入贷款及应收账款的投资		摊余成本	385,815,780.00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7,730,899.26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385,815,780.0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i) 于2021年1月1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06,847,678.2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06,847,678.27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306,000,000.00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306,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65,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65,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11,004,851.25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摊余成本	13,579.05	存出保证金	摊余成本	13,579.0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01,637,536.3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01,637,536.3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3,218.39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15,277.78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5,454.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22,881.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232,171.25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19,185,549.23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902,308.89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62,846,962.20	其他资产	摊余成本	62,846,96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8,970,60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8,970,60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债务工具)	1,967,882,010.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967,882,010.33
买入贷款及应收账款的投资	摊余成本	385,815,780.00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385,815,780.0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注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表 3

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货币资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0,854,859.07	106,847,678.27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54,967.24	53,218.39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1)	(111.46)	(111.46)
2021 年 1 月 1 日		150,909,714.85	106,900,785.20
定期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06,587,527.00	306,000,000.00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15,277.78	15,277.78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2)	(405,061.93)	(405,061.93)
2021 年 1 月 1 日		306,197,742.85	305,610,215.85
应收利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9,543,555.36	19,185,549.23
减: 转入货币资金(货币资金应收利息)	3)	(54,967.24)	(53,218.39)
减: 转入定期存款(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3)	(15,277.78)	(15,277.78)
减: 转入结算备付金(结算备付金应收利息)	3)	(5,454.13)	(5,454.13)
减: 转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3)	22,881.21	22,881.21
减: 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3)	(18,232,171.25)	(18,232,171.25)
减: 转入债权投资(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3)	(902,308.89)	(902,308.89)
减: 转入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3)	(356,257.28)	-
2021 年 1 月 1 日		-	-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1：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存出保证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579.05	13,579.05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	-
2021 年 1 月 1 日		13,579.05	13,579.05
结算备付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004,851.25	11,004,851.25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5,454.13	5,454.13
2021 年 1 月 1 日		11,010,305.38	11,010,305.3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85,815,780.00	385,815,780.00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4)	(385,815,780.00)	(385,815,780.00)
2021 年 1 月 1 日		-	-
债权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902,308.89	902,308.89
加：自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投资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4)	385,815,780.00	385,815,780.0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4)	(1,812,668.93)	(1,812,668.93)
2021 年 1 月 1 日		384,905,419.96	384,905,419.96
应收账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45,667,011.49	401,637,536.39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7)	(2,696,766.88)	(2,696,766.88)
2021 年 1 月 1 日		442,970,244.61	398,940,769.51
其他资产 -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7,567,386.58	62,846,962.2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8)	(360,172.91)	(360,172.91)
2021 年 1 月 1 日		67,207,213.67	62,486,789.2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5,000,000.00	65,000,000.00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22,881.21)	(22,881.21)
2021 年 1 月 1 日		64,977,118.79	64,977,11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新金融工具准则)		1,428,191,339.16	1,334,844,983.03

表 2: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原金融工具准则)	5)	1,967,882,010.33	1,967,882,010.33
加: 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转入 (原金融工具准则)		108,970,600.23	108,970,600.23
加: 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18,232,171.25	18,232,171.25
2021 年 1 月 1 日		2,095,084,781.81	2,095,084,781.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8,970,600.23	108,970,600.23
减: 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		(108,970,600.23)	(108,970,600.23)
2021 年 1 月 1 日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2,095,084,781.81	2,095,084,781.8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3：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其他债权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原金融工具准则)	6)	27,730,899.26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3)	356,257.28	-
2021 年 1 月 1 日		<u>28,087,156.54</u>	<u>-</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995,612,909.59	1,967,882,010.33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	5)	(1,967,882,010.33)	(1,967,882,010.33)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6)	(27,730,899.26)	-
2021 年 1 月 1 日		<u> </u>	<u> </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u>28,087,156.54</u>	<u>-</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0,854,859.07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人民币 111.46 元, 调整期初留存收益人民币 111.46 元。
- 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定期存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6,587,527.00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人民币 405,061.93 元, 调整期初留存收益人民币 405,061.93 元。
- 3)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的应收利息余额为人民币 19,543,555.36 元。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 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将上述应收利息分别转入货币资金、定期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结算备付金项下列示, 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 4)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债权投资计划及信托投资计划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385,815,780.00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判断管理该组投资的业务模式为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故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将该组投资从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重分类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列示为债权投资。相应地, 本集团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人民币 1,812,668.93 元, 调整期初留存收益人民币 1,812,668.93 元。
- 5)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基金、非上市股权及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67,882,010.33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判断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符合基本借贷安排, 故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将其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应地, 本集团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人民币 89,834,532.16 元, 转出至期初留存收益。
- 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730,899.26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判断该组债券投资的业务模式为既以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以出售为目标, 且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故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将其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 7)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5,667,011.49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人民币 2,696,766.88 元, 调整期初留存收益人民币 2,696,766.88 元。
- 8)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7,567,386.58 元。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人民币 360,172.91 元, 调整期初留存收益人民币 360,172.91 元。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的损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的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	-	405,173.39	405,173.39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5,006,105.64	-	2,696,766.88	27,702,872.5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158,000.00	-	360,172.91	4,518,172.9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1,184,220.00	1,812,668.93	2,996,888.9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投资 减值准备	1,184,220.00	(1,184,22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46,921.25	(1,946,921.25)	-	—
合计	32,295,246.89	(1,946,921.25)	5,274,782.11	35,623,107.75

- (b)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产生重大影响，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与原收入准则项目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c) 租赁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本公司子公司人保香港资产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因此本集团 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中直接合并人保香港资产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c) 租赁(续)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为 4%-4.5%。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
使用权资产	248,489,087.26
租赁负债	(248,489,087.2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变更(续)

(c) 租赁(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277,697,710.01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248,489,087.26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248,489,087.26</u>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相应调增 2021 年 1 月 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1,318,695.53 元；相关调减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3,956,086.58 元，其中调增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85,970,690.67 元、调减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 89,926,777.25 元。

(25) 重分类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数字已按本年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本集团本年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16.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3%(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增值税税额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本集团的证券投资基金、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 税率为 6%。

资管产品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 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 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六 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人保香港资产公司(a)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港币 50,000,000 元	100%

- (a) 根据本公司于与人保集团签订的《关于中国人保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向人保集团支付认购人保香港资产股权款人民币 44,793,482.76 元。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向人保集团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 31,845,778.73 元。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 本公司以共计人民币 76,639,261.49 元的对价向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母公司人保集团受让了其拥有的人保香港资产公司 100% 的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人保香港资产公司 100% 的股权(附注八)。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088.00	-
银行存款	100,558,335.09	150,854,859.07
应收利息	9,742.44	—
减：活期存款减值准备	(111.46)	—
	<u>100,572,054.07</u>	<u>150,854,859.07</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年金、保险保障基金 及公募基金风险准备金(a)	<u>66,111,477.91</u>	<u>73,023,011.51</u>

- (a) 本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上海中银大厦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卢湾支行等大型国有银行的分支机构开立了企业年金、保险保障基金、公募基金风险准备金专户，存放于该等账户的资金属于使用目的受限的货币资金。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	—	107,890,765.08
保险资管产品	—	1,079,835.15
	<u>—</u>	<u>108,970,600.23</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	110,472,283.85	-
交易所	-	65,000,000.00
	<u>110,472,283.85</u>	<u>65,000,000.00</u>

(4) 定期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募风险准备金定期存款	213,000,000.00	206,000,000.00
协议存款	100,880,000.02	100,587,527.00
应收利息	22,224.89	-
减：存款减值准备	(466,958.59)	-
	<u>313,435,266.32</u>	<u>306,587,527.00</u>

(5)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产管理费	542,379,363.09	470,673,117.13
减：坏账准备	(25,428,913.56)	(25,006,105.64)
	<u>516,950,449.53</u>	<u>445,667,011.49</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482,700,945.07	89.00%	(6,393,777.90)	476,307,167.17
一到二年	46,924,872.05	8.65%	(6,938,470.02)	39,986,402.03
二到三年	12,753,545.97	2.35%	(12,096,665.64)	656,880.33
	<u>542,379,363.09</u>	<u>100.00%</u>	<u>(25,428,913.56)</u>	<u>516,950,449.53</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433,878,938.64	92.18%	(745,390.89)	433,133,547.75
一到二年	36,794,178.49	7.82%	(24,260,714.75)	12,533,463.74
	<u>470,673,117.13</u>	<u>100.00%</u>	<u>(25,006,105.64)</u>	<u>445,667,011.49</u>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949,533,370.43	—
基金(a)	599,454,351.03	—
其他权益投资	385,835,449.00	—
保险资管产品(a)	153,373,181.84	—
	<u>2,088,196,352.30</u>	<u>—</u>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投资的发起式设立的基金为人保中证 500 基金、人保安惠三个月定开基金、人保福睿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人保量化锐进混合 A、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FOF)。本集团本年投资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为由本集团发起并设立的产品安心优选 1 号, 作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在附注九中披露。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债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469,277.74	—
债权投资计划	57,096,625.87	—
减：减值准备	(882,742.68)	—
	<u>206,683,160.93</u>	<u>—</u>

(8) 其他债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成本	68,507,031.26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72,150.05	—
—应收利息	1,417,756.27	—
	<u>70,196,937.58</u>	<u>—</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	1,004,754,741.86
基金(a)	—	517,559,718.73
其他权益投资	—	367,145,370.25
保险资管产品(a)	—	108,100,000.00
减：减值准备	—	(1,946,921.25)
	<u>—</u>	<u>1,995,612,909.59</u>

- (a)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发起式设立的基金为人保中证 500 基金、人保安惠三个月定开基金、人保福睿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人保量化锐进混合 A、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FOF)，本集团本年投资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为由本集团发起并设立的产品安心优选 1 号，作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在附注九中披露。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300,000,000.00
债权投资计划	—	87,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	(1,184,220.00)
	<u>—</u>	<u>385,815,780.00</u>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30,398,507.20	26,484,112.75
联营企业	77,724,954.66	74,621,717.0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2,674,399.57)	(32,674,399.57)
	<u>75,449,062.29</u>	<u>68,431,430.26</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权益法: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 调整净损益	转出/ 减少投资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云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41,947,245.13	3,664,438.09	-	(561,128.13)	45,050,555.09
深圳市保腾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484,112.75	3,914,394.45	-	-	30,398,507.20
PICC Investment Fund SPC	65.65	-	(65.65)	-	-
PICC HK Asset (Cayman) Golden Grain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6.73	-	(6.73)	-	-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a)	-	-	-	-	-
	<u>68,431,430.26</u>	<u>7,578,832.54</u>	<u>(72.38)</u>	<u>(561,128.13)</u>	<u>75,449,062.29</u>

(a)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年底因在公司治理等方面问题, 被深圳市证监局暂停了新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资格后, 大成创新未能开拓新的盈利渠道, 导致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亏损, 财务状况继续恶化已影响持续经营, 2019 年对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人民币 32,674,399.57 元。

(b) 如附注四(24)所述, 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新收入及新租赁准则, 合营企业统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并调整了留存收益, 本集团相应调整期初留存收益人民币 92,245.09 元。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0,017,576.23	6,239,346.74	14,761,961.98	61,018,884.95
本年增加	699,088.63	-	555,110.41	1,254,199.04
本年减少	(4,762,284.53)	-	(37,562.06)	(4,799,846.5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5,954,380.33</u>	<u>6,239,346.74</u>	<u>15,279,510.33</u>	<u>57,473,237.40</u>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2,853,619.11)	(5,856,145.24)	(13,106,614.97)	(51,816,379.32)
本年计提	(2,726,802.58)	(97,926.48)	(591,608.68)	(3,416,337.74)
本年减少	4,609,039.81	-	36,435.20	4,645,475.0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0,971,381.88)</u>	<u>(5,954,071.72)</u>	<u>(13,661,788.45)</u>	<u>(50,587,242.05)</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4,982,998.45</u>	<u>285,275.02</u>	<u>1,617,721.88</u>	<u>6,885,995.35</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7,163,957.12</u>	<u>383,201.50</u>	<u>1,655,347.01</u>	<u>9,202,505.63</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506,560.77
会计政策变更	248,489,087.26
2021 年 1 月 1 日	272,995,648.03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400,973.5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272,594,674.47</u>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718,637.62)
会计政策变更	-
2021 年 1 月 1 日	(12,718,637.62)
本年增加	(71,549,637.38)
本年减少	137,288.8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84,130,986.19)</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88,463,688.2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1,787,923.15</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系统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3,974,902.68
本年增加	20,223,587.85
本年减少	(10,272,056.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83,926,434.53</u>
累计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9,895,943.06)
本年增加	(11,368,765.55)
本年减少	10,272,056.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50,992,652.61)</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2,933,781.92</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4,078,959.62</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付职工薪酬	211,201,037.65	844,804,150.60	165,637,813.04	662,551,252.17
资产减值准备	17,507,529.92	71,844,969.39	17,003,192.53	69,964,429.09
专项风险准备金	10,551,819.03	42,207,276.12	22,445,271.90	89,781,087.58
应付企业年金	2,758,744.36	11,034,977.44	1,352,393.82	5,409,575.27
租赁负债	1,694,878.07	6,779,512.28	—	—
尾随佣金	202,519.26	810,077.04	475,907.83	1,903,631.31
预收款项	—	—	9,250,000.00	37,000,000.00
	<u>243,916,528.29</u>	<u>977,480,962.87</u>	<u>216,164,579.12</u>	<u>866,609,975.42</u>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9,944,844.05)	(119,779,376.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15,771.53)	(135,263,086.12)	—	—
	<u>(33,815,771.53)</u>	<u>(135,263,086.12)</u>	<u>(29,944,844.05)</u>	<u>(119,779,376.21)</u>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210,100,756.76</u>	<u>186,219,735.07</u>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a)	27,220,785.28	22,773,903.82
长期待摊费用	13,670,526.04	14,878,806.12
预付股权投资款	-	44,793,482.76
应收利息	-	19,543,555.36
	<u>40,891,311.32</u>	<u>101,989,748.06</u>

(a)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租赁押金	13,276,720.60	13,313,036.09
暂借款及代垫费用	10,664,792.90	9,390,801.16
应收金融市场部咨询费	4,158,000.00	4,158,000.00
关联方公司往来款	3,638,533.15	70,066.57
减: 减值准备	<u>(4,517,261.37)</u>	<u>(4,158,000.00)</u>
	<u>27,220,785.28</u>	<u>22,773,903.82</u>

(i)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4,305,826.05	45.08%	-	14,305,826.05
一到二年	-	0.00%	-	-
二到三年	2,934,049.82	9.24%	(10,139.54)	2,923,910.28
三年以上	<u>14,498,170.78</u>	<u>45.68%</u>	<u>(4,507,121.83)</u>	<u>9,991,048.95</u>
合计	<u>31,738,046.65</u>	<u>100.00%</u>	<u>(4,517,261.37)</u>	<u>27,220,785.28</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续)

(i)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3,864,557.59	14.35%	-	3,864,557.59
一到二年	3,951,808.08	14.67%	-	3,951,808.08
二到三年	13,947,481.37	51.79%	-	13,947,481.37
三年以上	5,168,056.78	19.19%	(4,158,000.00)	1,010,056.78
合计	26,931,903.82	100.00%	(4,158,000.00)	22,773,903.82

(ii) 减值准备调节表

	第一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会计政策变更	(360,172.91)	(4,158,000.00)	(4,518,172.91)
2021 年 1 月 1 日	(360,172.91)	(4,158,000.00)	(4,518,172.91)
本年转回	911.54	-	911.5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9,261.37)	(4,158,000.00)	(4,517,261.3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	9,000,000.00	9,000,00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人民币 9,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00,000.00 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的抵押品。

(18) 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027,391,420.76	819,107,307.68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41,157,568.63	20,462,381.97
	<u>1,068,548,989.39</u>	<u>839,569,689.65</u>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i)	755,407,304.96	558,929,205.07	356,511,437.45	957,825,072.58
职工福利费	-	7,355,984.50	7,355,984.50	-
社会保险费	(57,894.28)	12,218,327.79	12,191,722.37	(31,288.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894.28)	12,062,117.85	12,035,582.93	(31,359.36)
工伤保险费	-	138,053.24	137,982.74	70.50
生育保险费	-	18,156.70	18,156.70	-
住房公积金	328,273.74	12,582,609.48	12,580,766.48	330,116.7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429,623.26	21,055,126.62	15,217,229.58	69,267,520.30
	<u>819,107,307.68</u>	<u>612,141,253.46</u>	<u>403,857,140.38</u>	<u>1,027,391,420.76</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916.78)	17,202,387.85	17,219,142.75	(20,671.68)
失业保险费	(1,807.10)	448,880.91	443,447.47	3,626.34
企业年金(ii)	20,468,105.85	26,983,565.90	6,277,057.78	41,174,613.97
	<u>20,462,381.97</u>	<u>44,634,834.66</u>	<u>23,939,648.00</u>	<u>41,157,568.63</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付职工薪酬(续)

- (i) 根据《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激励与约束试行办法》(以下简称“激励约束办法”)及本公司党委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激励约束方案，本公司 2021 年度绩效奖金计提金额约为人民币 356,019,853.32 元，其中包括金融市场事业部年度绩效奖金为人民币 23,392,136.05 元，公募基金事业部年度绩效奖金为人民币 11,477,139.75 元，三方投资业务部年度绩效奖金为人民币 19,645,787.37 元，超额业绩奖励为人民币 13,933,453.50 元，非事业部员工绩效奖金为人民币 287,571,336.65 元。

根据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试行)保险发[2012]63 号，保险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绩效薪酬应当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不低于 40%；其中，董事长和总经理不低于 50%。保险公司应当根据风险的持续时间确定绩效支付期限，原则上不少于三年；支付期限为三年的，不延期部分在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当年支付，延期部分于考核结果确定的下两个年度同期平均支付。

- (ii) 本公司根据《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年金公司缴费的计提标准根据国家主管部门规定，每年计提并列支成本的公司缴费为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8%。职工工资总额是指在集团公司核对标准内，通过集团公司上报人社部劳资统计报表的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19)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4,324,961.50	35,179,485.72
代缴资管产品增值税及附加	21,171,505.00	11,064,069.49
增值税	1,932,674.71	1,124,554.91
个人所得税	1,656,369.85	2,936,089.31
印花税	650,000.00	300,000.00
附加税	231,920.96	134,946.59
	<u>69,967,432.02</u>	<u>50,739,146.02</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集团内运营待付款	36,080,888.41	43,018,276.77
应付集团外运营代付款	4,551,811.22	5,453,461.78
待转付债权投资计划费用	-	89,058,817.20
其他	8,552,238.43	43,720,844.52
	<u>49,184,938.06</u>	<u>181,251,400.27</u>

(21) 其他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风险准备金(a)	37,368,689.89	90,631,822.07
应付人保养老风险准备金	10,264,324.23	9,238,307.34
其他	9,764.37	-
	<u>47,642,778.49</u>	<u>99,870,129.41</u>

(a) 专项风险准备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风险准备金	49,228,201.59	-	(46,459,521.51)	2,768,680.08
企业年金风险 准备金	33,616,976.63	3,279,528.72	(11,392,458.69)	25,504,046.66
保险保障基金 风险准备金	7,786,643.85	1,309,319.30	-	9,095,963.15
	<u>90,631,822.07</u>	<u>4,588,848.02</u>	<u>(57,851,980.20)</u>	<u>37,368,689.89</u>

(22) 实收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持股比例
人保集团	<u>1,298,000,000.00</u>	<u>100%</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资本公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a)	39,771,500.00	-	(39,771,500.00)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a)	39,771,500.00	-	-	39,771,500.00

- (a) 如附注八(1)所述，由于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本溢价的金额已经重述。

(24) 其他综合收益

- (a)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2021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9,781.51	-	949,781.51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723,109.41)	-	(723,109.4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11,890.14)	-	(3,611,890.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85,218.04)	-	(3,385,218.04)
	2020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886,525.51	(21,708,699.57)	65,177,825.94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33,192,002.44	(8,298,000.61)	24,894,001.83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58,817.69	-	58,817.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31,946.18)	-	(6,231,946.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521,394.58	(13,410,698.96)	34,110,695.6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综合收益(续)

(b)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 在被投资单位其 他综合收益中所 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2,245.09	89,886,259.38	—	(1,223,372.94)	88,755,131.53
会计政策变更	(92,245.09)	(89,886,259.38)	51,727.22	-	(89,926,777.25)
2021 年 1 月 1 日	-	—	51,727.22	(1,223,372.94)	(1,171,645.72)
2021 年增减变动	-	—	226,672.10	(3,611,890.14)	(3,385,218.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278,399.32	(4,835,263.08)	(4,556,863.76)

(25) 盈余公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a)	241,230,186.15	39,365,522.93	(36,867,761.49)	243,727,947.5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a)	212,697,568.31	28,532,617.84	-	241,230,186.15

-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集团章程，本集团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经董事会决议，本集团 2021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9,365,522.93 元(2020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计人民币 28,532,617.84 元)。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一般风险准备

	公募基金业务	资产管理产品业务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27,478,579.79	70,940,979.12	298,419,558.91
本年增加	7,243,045.00	30,912,567.41	38,155,612.4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234,721,624.79</u>	<u>101,853,546.53</u>	<u>336,575,171.32</u>
2020 年 1 月 1 日	219,718,617.90	41,909,977.96	261,628,595.86
本年增加	7,759,961.89	29,031,001.16	36,790,963.0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27,478,579.79</u>	<u>70,940,979.12</u>	<u>298,419,558.91</u>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募基金规模人民币 79.80 亿元(其中货币基金规模人民币 57.49 亿元)，风险准备金账户内余额达到人民币 2.35 亿元，占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94%，超过该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要求的“占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 1%”；同时，货币基金资产净值规模未超过风险准备金余额的 200 倍，计提金额已满足证监会的监管要求。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管理费收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础资产管理费收入	990,371,743.88	939,056,224.21
超额业绩奖励收入	15,019,323.60	15,182,495.48
	<u>1,005,391,067.48</u>	<u>954,238,719.69</u>

(28) 利息收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7,499,474.09	18,016,162.15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7,076,838.7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59,798.99	1,362,250.5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利息收入	—	26,444,386.49
其他	38,301.62	89,526.88
	<u>36,474,413.47</u>	<u>45,912,326.09</u>

(29) 投资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 投资收益	73,844,282.00	2,613,466.5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 收益	30,981,353.91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78,832.54	5,224,677.92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 投资收益	2,158,931.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	98,494,263.15
其他	1,245,817.99	-
	<u>115,809,217.44</u>	<u>106,332,407.58</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权益投资	20,637,000.00	-
债券	11,664,135.54	-
保险资管产品	3,915,522.58	79,835.15
基金	(20,812,783.36)	-
	<u>15,403,874.76</u>	<u>79,835.15</u>

(31)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咨询费收入	96,256,855.56	63,218,415.96
证券承销手续费收入	833,137.43	1,340,930.51
	<u>97,089,992.99</u>	<u>64,559,346.47</u>

(32) 利息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670,513.33	534,178.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1,408,651.74	791,100.24
	<u>11,079,165.07</u>	<u>1,325,278.71</u>

(33)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6,391.18	3,365,361.96
教育费附加	1,601,310.49	1,442,298.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7,540.31	961,531.97
印花税	350,000.00	335,771.10
车船税	10,010.00	10,010.00
	<u>6,765,251.98</u>	<u>6,114,973.03</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业务及管理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力资产开支	656,776,088.12	590,907,263.26
折旧及摊销费	90,016,921.83	21,881,810.82
日常办公支出	20,176,398.29	20,277,207.8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9,198,049.48	17,632,149.53
资讯费	11,377,064.79	7,372,054.95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8,073,426.78	75,351,803.29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5,917,465.32	4,178,174.88
咨询费	5,134,640.28	12,021,410.33
销售服务费	1,608,398.29	2,103,812.69
业务招待费	548,183.75	791,019.49
其他	3,190,384.05	3,462,632.12
	<u>822,017,020.98</u>	<u>755,979,339.16</u>

(35) 资产减值损失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资产管理费减值损失	—	25,030,079.9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投资减值损失	—	1,184,220.00
	<u>—</u>	<u>26,214,299.94</u>

(36) 信用减值损失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款减值损失	61,896.66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911.54)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868,328.26)	—
应收资产管理费减值损失	(2,099,688.24)	—
	<u>(2,907,031.38)</u>	<u>—</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保险保障基金风险准备金	1,309,319.30	1,205,670.77
企业年金风险准备金	(7,078,504.88)	2,353,137.07
债权投资计划风险准备金	(46,459,521.51)	-
其他	(12,435,378.72)	-
	<u>(64,664,085.81)</u>	<u>3,558,807.84</u>

(38) 营业外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a)	45,259,000.00	42,061,197.94
其他	80,000.21	1,323,764.77
	<u>45,339,000.21</u>	<u>43,384,962.71</u>

- (a) 政府补助主要为浦东新区政府扶持资金。根据《浦东新区促进金融业发展财政扶持办法》和《财政扶持资格认定通知书》，本公司具备享受为期 5 年的浦东新区财政扶持资格，本公司自 2017 年完成上年汇算清缴并收到浦东新区政府核准的政府补助金额后，分 5 年分别在次年汇算清缴完成且经浦东新区政府核准金额后确认营业外收入。

(39) 营业外支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捐赠支出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	149,983.37	364,102.20
	<u>4,649,983.37</u>	<u>4,864,102.20</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所得税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所得税	156,470,465.68	150,745,606.93
递延所得税	(26,433,253.64)	(57,001,457.10)
汇算清缴差异	(618,190.60)	(385,971.62)
	<u>129,419,021.44</u>	<u>93,358,178.21</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u>542,053,200.45</u>	<u>419,761,738.92</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370,030.59	103,047,571.02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2,486,518.93)	(11,454,632.85)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6,508,193.32	2,245,505.79
汇算清缴差异	(618,190.60)	(385,971.62)
其他	645,507.06	(94,294.13)
所得税费用	<u>129,419,021.44</u>	<u>93,358,178.21</u>

(41) 利润分配

根据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向母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利润人民币 520,000,000.00 元 (2020 年度：根据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向母公司人保集团分配利润人民币 94,000,000.00 元)。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412,634,179.01	326,403,560.71
加: 固定资产折旧	3,416,337.74	6,737,006.60
无形资产摊销	11,368,765.55	6,180,08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82,181.16	3,159,196.45
使用权资产摊销	71,549,637.38	5,805,527.25
信用减值损失	(2,907,031.38)	—
资产减值损失	—	26,214,299.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54,371.58	298,762.91
汇兑收益	(1,335,925.37)	(2,231,924.5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403,874.76)	(79,835.15)
投资收益	(115,809,217.44)	(106,332,407.58)
利息收入	(17,115,140.39)	(39,833,24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2,562,326.16)	(56,878,275.76)
利息支出	9,670,513.33	534,178.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83,093,217.89)	96,348,280.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7,120,426.48	127,062,34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69,678.84	393,387,550.18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44,850,945.18	142,831,847.5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42,831,847.56)	(92,831,171.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9,097.62	50,000,676.23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100,572,054.07	150,854,859.07
现金等价物	110,472,283.85	65,000,000.00
减: 受到限制的存款	(66,111,477.91)	(73,023,011.51)
减: 应收利息及存款减值准备	(81,914.83)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4,850,945.18	142,831,847.5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受让母公司人保集团持有的人保香港资产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 2021 年 11 月 22 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人保香港资产公司控制权的日期。由于人保香港资产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均受人保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该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述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76,639,261.49
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61,642,954.61
调整资本公积的金额	85,003,693.12

人保香港资产公司于合并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账面价值	
	合并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9,146,115.68	44,007,180.80
定期存款	885,090.22	587,527.00
应收账款	99,658,037.07	53,454,021.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730,899.26
其他债权投资	69,797,656.08	—
长期股权投资	70.01	72.38
固定资产	314,911.81	463,276.53
使用权资产	6,788,564.65	11,787,92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435.85	947,128.63
其他资产	2,908,810.74	5,078,430.51
减：应付账款	(2,650,528.27)	(4,868,218.49)
应付职工薪酬	(23,830,754.35)	(9,423,975.02)
应交税费	(5,223,969.16)	(816,611.31)
租赁负债	(7,071,485.72)	(12,005,660.47)
净资产	161,642,954.61	116,941,994.67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161,642,954.61	116,941,994.6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企业合并(续)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人保香港资产公司 2020 年度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止期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止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26,403,471.33	103,950,063.59
净利润	48,580,389.07	41,077,38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717,917.29	25,837,657.01
现金流量净额	(24,861,065.12)	(7,830,709.46)

九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包括资产管理产品、债权投资计划、养老金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公募基金等，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管理费收入。

同时，本集团亦通过投资，在部分由本集团或第三方独立机构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中持有权益。对于本集团管理并投资的主体(如公募基金及资产管理产品等)，本集团拥有实质性权利，但本集团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获取的收益连同作为管理人的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不重大，本集团不具备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因此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不拥有控制权，无须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投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及对应的最大风险敞口的信息如下：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亿元)	(亿元)	(亿元)	
“一对一”签订受托				
合同	10,228.77	-	-	管理费收入
资产管理产品	1,747.16	1.53	1.53	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计划	383.22	0.27	0.27	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益
股权计划	192.30	-	-	管理费收入
公募基金	79.80	0.56	0.56	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益
养老金产品	87.31	-	-	管理费收入
普惠金融	0.11	-	-	管理费收入
合计	12,718.67	2.36	2.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亿元)	(亿元)	(亿元)	
“一对一”签订受托				
合同	9,406.25	-	-	管理费收入
资产管理产品	898.77	1.09	1.09	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计划	376.36	0.27	0.27	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益
股权计划	203.95	-	-	管理费收入
公募基金	123.88	0.53	0.53	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益
养老金产品	91.05	-	-	管理费收入
创新业务	25.00	-	-	管理费收入
普惠金融	0.39	-	-	管理费收入
合计	11,125.65	1.89	1.8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a)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和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b)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人保集团	北京市	保险控股集团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人保集团。

(i)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母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集团	42,423,990,000.00	-	-	42,423,990,000.00

(ii) 母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母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人保集团	100%	10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人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重庆人保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保护通(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由本公司发起并担任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 (简称“结构化主体”)	产品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a) 管理费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化主体	352,418,540.02	336,395,635.47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3,258,945.63	189,593,668.1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8,739,691.56	218,989,793.87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546,323.82	51,508,261.63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6,109,327.34	31,361,865.00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8,777,440.66	19,068,325.82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348,353.43	8,687,883.54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25,187.67	6,499,618.26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732,061.22	324,978.28
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9,342.95	-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186,645.78	202,985.12
保护通(北京)有限公司	2,191.59	347.97
重庆人保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26	63,617.11
	<u>934,814,052.93</u>	<u>862,696,980.26</u>

注: 本集团向关联公司收取的基本管理费收入系按资产委托管理协议规定的费率及方法, 并考虑其实际可收回性计算所得。

(b) 关联方租赁

(i) 自关联方承租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集团	<u>24,668,081.84</u>	<u>24,664,474.08</u>

(c) 其他主要关联交易

2021 年本公司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财产险、公众责任险、车辆险、统一平台费用等共支付人民币 1,345,227.09 元(2020 年本公司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财产险、交通意外险、车辆险以及骨干网分摊费等共支付人民币 1,216,502.29 元)。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续)

(c) 其他主要关联交易(续)

2021 年本公司向北京人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物业费人民币 1,581,309.83 元，支付其他费用人民币 1,187,150.62 元(2020 年本公司向北京人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物业费人民币 1,477,767.14 元，支付其他费用人民币 194,106.81 元)。

2021 年根据《关于 2021 年度平移业务收入与费用明细情况的函》，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起基本养老业务的管理费收入和相应的支出从人保养老划归人保资产，本公司因年金业务平移支付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 1,645,211.13 元。根据《关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年金业务管理费、风险准备金相关事项处理建议的函》，我们冲销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年金业务奖金人民币 4,640,964.00 元，冲销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咨询费用人民币 3,449,980.60 元(2020 年本公司从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投资咨询服务，发生投资咨询费用共计人民币 6,313,489.67 元。)。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6,763,595.41	117,920,096.51
结构化主体	119,556,243.07	112,497,775.60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849,310.49	53,346,914.96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1,246,730.46	36,559,249.97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622,430.80	14,098,853.01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8,634,011.43	15,636,436.60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675,968.16	4,636,656.58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58,698.92	5,969,929.97
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3,438.07	-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775,984.89	225,721.95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197,844.52	215,164.24
保护通(北京)有限公司	2,691.92	368.85
重庆人保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	44,214.27
	<u>390,796,948.14</u>	<u>361,151,382.51</u>

注：应收应付关联公司款项不计息，无抵押；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期限偿付。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b)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4,931,493.10	51,860,177.4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87,998.46	387,998.46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8,952.05	-
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89,058,817.20
	<u>35,428,443.61</u>	<u>141,306,993.11</u>

注：应收应付关联公司款项不计息，无抵押；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期限偿付。

(c) 其他负债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0,264,324.23	9,229,899.14
结构化主体	11,864,643.23	57,014,845.44
	<u>22,128,967.46</u>	<u>66,244,744.58</u>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其他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主要货币(以人民币等值金额列示)列示的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合计
货币资金	94,576,311.37	3,227,691.64	2,768,051.06	100,572,054.07
结算备付金	163,815.19	-	-	163,815.19
存出保证金	10,264.09	-	-	10,264.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472,283.85	-	-	110,472,283.85
定期存款	313,435,266.32	-	-	313,435,266.32
应收账款	364,903,542.21	7,276,456.86	144,770,450.46	516,950,449.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8,196,352.30	-	-	2,088,196,352.30
债权投资	206,683,160.93	-	-	206,683,160.93
其他债权投资	70,196,937.58	-	-	70,196,937.58
其他资产	12,158,572.98	-	1,785,491.70	13,944,064.68
	<u>3,260,796,506.82</u>	<u>10,504,148.50</u>	<u>149,323,993.22</u>	<u>3,420,624,648.54</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00,000.00	-	-	9,000,000.00
应付账款	45,726,983.27	-	3,457,954.79	49,184,938.06
租赁负债	189,532,557.26	-	6,640,567.61	196,173,124.87
其他负债	9,764.37	-	-	9,764.37
	<u>244,269,304.90</u>	<u>-</u>	<u>10,098,522.40</u>	<u>254,367,827.30</u>
	<u>3,016,527,201.92</u>	<u>10,504,148.50</u>	<u>139,225,470.82</u>	<u>3,166,256,821.24</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20,314,156.86	17,342,830.80	13,197,871.41	150,854,859.07
结算备付金	11,004,851.25	-	-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13,579.05	-	-	13,57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970,600.23	-	-	108,970,600.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	-	65,000,000.00
定期存款	306,587,527.00	-	-	306,587,527.00
应收账款	366,000,599.66	6,069,073.23	73,597,338.60	445,667,011.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7,882,010.33	-	27,730,899.26	1,995,612,909.5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85,815,780.00	-	-	385,815,780.00
其他资产	56,085,097.05	-	3,390,401.14	59,475,498.19
	<u>3,387,674,201.43</u>	<u>23,411,904.03</u>	<u>117,916,510.41</u>	<u>3,529,002,615.87</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00,000.00	-	-	9,000,000.00
应付账款	176,383,181.78	-	4,868,218.49	181,251,400.27
租赁负债	-	-	12,005,660.47	12,005,660.47
其他负债	8,408.20	-	-	8,408.20
	<u>185,391,589.98</u>	<u>-</u>	<u>16,873,878.96</u>	<u>202,265,468.94</u>
	<u>3,202,282,611.45</u>	<u>23,411,904.03</u>	<u>101,042,631.45</u>	<u>3,326,737,146.93</u>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产生的影响。

美元和港币对人民币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5%	748,648.10	561,486.07
-5%	(748,648.10)	(561,486.07)
美元和港币对人民币汇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5%	483,618.18	466,704.51
-5%	(483,618.18)	(466,704.5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等。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表列示了按合同约定/估计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带息且不涉及利率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0,572,054.07	-	-	-	-	100,572,054.07
结算备付金	-	-	-	-	163,815.19	163,815.19
存出保证金	-	-	-	-	10,264.09	10,264.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472,283.85	-	-	-	-	110,472,283.85
定期存款	-	33,881,325.91	279,553,940.41	-	-	313,435,266.32
应收账款	-	-	-	-	516,950,449.53	516,950,449.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6,434,763.58	711,255,825.75	21,842,781.10	-	949,533,370.43
债权投资	-	179,853,446.83	26,829,714.10	-	-	206,683,160.93
其他债权投资	5,115,779.52	-	65,081,158.06	-	-	70,196,937.58
其他资产	-	-	-	-	13,944,064.68	13,944,064.68
	216,160,117.44	430,169,536.32	1,082,720,638.32	21,842,781.10	531,068,593.49	2,281,961,666.67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00,000.00	-	-	-	-	9,000,000.00
应付账款	-	-	-	-	49,184,938.06	49,184,938.06
租赁负债	1,295,187.96	66,127,559.77	128,750,377.14	-	-	196,173,124.87
其他负债	-	-	-	-	9,764.37	9,764.37
	10,295,187.96	66,127,559.77	128,750,377.14	-	49,194,702.43	254,367,827.30
	205,864,929.48	364,041,976.55	953,970,261.18	21,842,781.10	481,873,891.06	2,027,593,839.3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0,854,859.07	-	-	-	-	150,854,859.07
结算备付金	11,004,851.25	-	-	-	-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13,579.05	-	-	-	-	13,57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	-	-	-	65,000,000.00
定期存款	-	26,587,527.00	280,000,000.00	-	-	306,587,527.00
应收账款	-	-	-	-	445,667,011.49	445,667,011.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14,140.00	70,550,960.00	809,851,855.88	104,337,785.98	-	1,004,754,741.8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 投资	-	-	385,815,780.00	-	-	385,815,780.00
其他资产	-	-	-	-	59,475,498.19	59,475,498.19
	246,887,429.37	97,138,487.00	1,475,667,635.88	104,337,785.98	505,142,509.68	2,429,173,847.91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00,000.00	-	-	-	-	9,000,000.00
应付账款	-	-	-	-	181,251,400.27	181,251,400.27
租赁负债	1,268,378.41	3,901,460.94	6,835,821.12	-	-	12,005,660.47
其他负债	-	-	-	-	8,408.20	8,408.20
	10,268,378.41	3,901,460.94	6,835,821.12	-	181,259,808.47	202,265,468.94
	236,619,050.96	93,237,026.06	1,468,831,814.76	104,337,785.98	323,882,701.21	2,226,908,378.97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1,185,779.26)	(824,780.91)
-50 基点	11,403,872.22	842,168.2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110,042.57	(14,547,982.09)
-50 基点	(1,110,042.57)	14,929,541.41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113,866,298.1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0,897,060.02 元)，对其他综合收益无影响(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99,085,816.77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本集团通过交易所或具有良好信用资质的证券机构投资各类金融资产，主要应收款项为本集团受托管理委托人资产而产生的应收资产管理费以及投资的应收款项投资。因此本集团认为信用风险较小。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但已扣除权益投资的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00,567,966.07	150,854,859.07
结算备付金	163,815.19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10,264.09	13,57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472,283.85	65,000,000.00
定期存款	313,435,266.32	306,587,527.00
应收账款	516,950,449.53	445,667,011.49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949,533,370.43	—
债权投资	206,683,160.93	—
其他债权投资	70,196,937.5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券	—	1,004,754,741.8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385,815,780.00
其他资产	13,944,064.68	59,475,498.19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u>2,281,957,578.67</u>	<u>2,429,173,847.91</u>

以上资产科目余额不含库存现金和股权投资余额。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本集团持有充足的使用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大于金融负债，且流动性较强，因此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	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0,572,054.07	-	-	-	-	-	100,572,054.07
结算备付金	-	-	-	-	-	163,815.19	163,815.19
存出保证金	-	-	-	-	-	10,264.09	10,264.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0,440,747.06	-	-	-	-	110,440,747.06
定期存款	-	-	33,881,325.91	-	279,553,940.41	-	313,435,266.32
应收账款	-	-	477,731,038.58	39,219,410.95	-	-	516,950,449.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568,347.94	118,475,142.49	851,945,000.00	63,696,000.00	1,138,662,981.87	2,183,347,472.30
债权投资	-	3,378,101.50	184,250,371.30	32,019,020.23	-	-	219,647,493.03
其他债权投资	-	5,514,750.01	1,443,375.03	66,844,501.41	-	-	73,802,626.45
其他资产	-	3,646,026.51	10,298,038.17	-	-	-	13,944,064.68
	<u>100,572,054.07</u>	<u>133,547,973.02</u>	<u>826,079,291.48</u>	<u>990,027,932.59</u>	<u>343,249,940.41</u>	<u>1,138,837,061.15</u>	<u>3,532,314,252.72</u>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003,550.70	-	-	-	-	9,003,550.70
应付账款	-	-	49,184,938.06	-	-	-	49,184,938.06
租赁负债	-	1,367,117.14	72,990,638.91	136,793,580.42	-	-	211,151,336.47
其他负债	-	9,764.37	-	-	-	-	9,764.37
	<u>-</u>	<u>10,380,432.21</u>	<u>122,175,576.97</u>	<u>136,793,580.42</u>	<u>-</u>	<u>-</u>	<u>269,349,589.60</u>
	<u>100,572,054.07</u>	<u>123,167,540.81</u>	<u>703,903,714.51</u>	<u>853,234,352.17</u>	<u>343,249,940.41</u>	<u>1,138,837,061.15</u>	<u>3,262,964,663.12</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	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0,854,859.07	-	-	-	-	-	150,854,859.07
结算备付金	-	-	-	-	-	11,004,851.25	11,004,851.25
存出保证金	-	-	-	-	-	13,579.05	13,57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108,970,600.23	108,970,600.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5,000,000.00	-	-	-	-	65,000,000.00
定期存款	-	26,587,527.00	280,000,000.00	-	-	-	306,587,527.00
应收账款	-	53,454,021.70	379,679,526.05	12,533,463.74	-	-	445,667,011.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9,126,140.00	97,976,191.00	914,562,544.88	104,468,036.00	990,858,167.73	2,136,991,079.6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5,498,325.00	16,494,975.00	387,000,000.00	-	-	408,993,300.00
其他资产	-	19,543,555.36	39,931,942.83	-	-	-	59,475,498.19
	150,854,859.07	199,209,569.06	814,082,634.88	1,314,096,008.62	104,468,036.00	1,110,847,198.26	3,693,558,305.89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000,000.00	-	-	-	-	9,000,000.00
应付款项	-	4,868,218.49	176,383,181.78	-	-	-	181,251,400.27
租赁负债	-	1,407,314.66	4,221,943.98	7,036,573.30	-	-	12,665,831.94
其他负债	-	8,408.20	-	-	-	-	8,408.20
	-	15,283,941.35	180,605,125.76	7,036,573.30	-	-	202,925,640.41
	150,854,859.07	183,925,627.71	633,477,509.12	1,307,059,435.32	104,468,036.00	1,110,847,198.26	3,490,632,665.48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债券投资	144,255,073.98	805,278,296.45	-	949,533,370.43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70,199,626.97	382,627,905.90	385,835,449.00	1,138,662,981.87
其他债权投资—				
债务工具	-	70,196,937.58	-	70,196,937.58
合计	<u>514,454,700.95</u>	<u>1,258,103,139.93</u>	<u>385,835,449.00</u>	<u>2,158,393,289.88</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7,890,765.08	-	1,079,835.15	108,970,60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券	342,861,592.60	661,893,148.84	-	1,004,754,741.4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7,559,718.73	-	392,100,000.00	909,659,718.73
资产合计	<u>968,312,076.41</u>	<u>661,893,148.84</u>	<u>393,179,835.15</u>	<u>2,023,385,060.40</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由于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可获取性发生变化，本集团部分债券和基金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发生了转换。于 2021 年度，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61,458,621.10 元的债券和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73,665,509.79 元的基金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信用点差、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 月 1 日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 或损失(a)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93,179,835.15	393,179,835.15	(26,511,386.15)	19,167,000.00	385,835,44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2,100,000.00	(392,100,000.00)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9,835.15	(1,079,835.15)	-	-	-	-
资产合计	393,179,835.15	-	393,179,835.15	(26,511,386.15)	19,167,000.00	385,835,449.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 或损失(a)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8,323,000.00	-	(1,020,413.84)	1,020,413.84	13,777,000.00	392,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00,000.00	-	79,835.15	-	1,079,835.15
资产合计:	378,323,000.00	1,000,000.00	(1,020,413.84)	1,100,248.99	13,777,000.00	393,179,835.15

- 82 -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债权投资、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租赁负债和其他负债等。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通过优化负债于所有者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本集团自成立之日起采用的整体策略维持不变。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本集团的所有者权益(包括分别在附注七(22)至附注七(26)中披露的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其他综合收益)组成。

本集团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87,518,297.30	106,847,678.2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年金、保险保障基金 及公募基金风险准备金(a)	66,111,477.91	73,023,011.51

- (a) 本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上海中银大厦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卢湾支行等大型国有银行的分支机构开立了企业年金、保险保障基金、公募基金风险准备金专户，存放于该等账户的资金属于使用目的受限的货币资金。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	—	107,890,765.08
保险资管产品	—	1,079,835.15
	<u>—</u>	<u>108,970,600.23</u>

(3)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产管理费	464,535,792.89	425,898,251.14
减：坏账准备	<u>(24,772,963.15)</u>	<u>(24,260,714.75)</u>
	<u>439,762,829.74</u>	<u>401,637,536.39</u>

(a)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405,179,457.76	87.22%	(6,059,910.38)	399,119,547.38
一到二年	46,602,789.16	10.03%	(6,616,387.13)	39,986,402.03
二到三年	12,753,545.97	2.75%	(12,096,665.64)	656,880.33
	<u>464,535,792.89</u>	<u>100.00%</u>	<u>(24,772,963.15)</u>	<u>439,762,829.74</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389,104,072.65	91.36%	-	389,104,072.65
一到二年	36,794,178.49	8.64%	(24,260,714.75)	12,533,463.74
	<u>425,898,251.14</u>	<u>100.00%</u>	<u>(24,260,714.75)</u>	<u>401,637,536.39</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949,533,370.43	—
基金(a)	599,454,351.03	—
其他权益投资	385,835,449.00	—
保险资管产品(a)	153,373,181.84	—
	<u>2,088,196,352.30</u>	<u>—</u>

-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的发起式设立的基金为人保中证 500 基金、人保安惠三个月定开基金、人保福睿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人保量化锐进混合 A、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FOF)。本公司本年投资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为由本公司发起并设立的产品安心优选 1 号，作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在附注九中披露。

(5) 债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469,277.74	—
债权投资计划	57,096,625.87	—
减：减值准备	(882,742.68)	—
	<u>206,683,160.93</u>	<u>—</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	977,023,842.60
基金(a)	—	517,559,718.73
其他权益投资	—	285,946,921.25
保险资管产品(a)	—	108,100,000.00
以成本计量		
非上市股权	—	81,198,449.00
减：减值准备	—	(1,946,921.25)
	<u>—</u>	<u>1,967,882,010.33</u>

- (a)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发起式设立的基金为人保中证 500 基金、人保安惠三个月定开基金、人保福睿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人保量化锐进混合 A、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FOF)，本集团本年投资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为由本集团发起并设立的产品安心优选 1 号，作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在附注九中披露。

(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300,000,000.00
债权投资计划	—	87,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	(1,184,220.00)
	<u>—</u>	<u>385,815,780.00</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人保香港资产(a)	161,642,954.61	-
合营企业		
深圳市保腾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398,507.20	26,484,112.75
联营企业		
- 北京云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45,050,555.09	41,947,245.13
-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2,674,399.57	32,674,399.57
减：减值准备(b)	(32,674,399.57)	(32,674,399.57)
	<u>237,092,016.90</u>	<u>68,431,357.88</u>

- (a) 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向母公司人保集团收购了其拥有的人保香港资产股权投资 100% 的股权。合并日，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1,642,954.61 元，详见附注八。
- (b)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年底因在公司治理等方面问题，被深圳市证监局暂停了新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资格后，大成创新未能开拓新的盈利渠道，导致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亏损，财务状况继续恶化已影响持续经营，2019 年对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人民币 32,674,399.57 元。

(9) 其他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a)	23,795,479.70	18,053,479.44
长期待摊费用	13,670,526.04	14,878,806.12
预付股权投资款	-	44,793,482.76
应收利息	-	19,185,549.23
	<u>37,466,005.74</u>	<u>96,911,317.55</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租赁押金	11,636,906.72	11,625,006.72
暂借款及代垫费用	8,879,301.20	6,358,406.15
应收金融市场部咨询费	4,158,000.00	4,158,000.00
关联方公司往来款	3,638,533.15	70,066.57
减：减值准备	<u>(4,517,261.37)</u>	<u>(4,158,000.00)</u>
	<u>23,795,479.70</u>	<u>18,053,479.44</u>

(i)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2,520,334.35	44.22%	-	12,520,334.35
一到二年	-	0.00%	-	-
二到三年	1,294,235.94	4.57%	(10,154.17)	1,284,081.77
三年以上	<u>14,498,170.78</u>	<u>51.21%</u>	<u>(4,507,107.20)</u>	<u>9,991,063.58</u>
合计	<u>28,312,741.07</u>	<u>100.00%</u>	<u>(4,517,261.37)</u>	<u>23,795,479.70</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832,162.58	3.75%	-	832,162.58
一到二年	2,263,778.71	10.19%	-	2,263,778.71
二到三年	13,947,481.37	62.79%	-	13,947,481.37
三年以上	<u>5,168,056.78</u>	<u>23.27%</u>	<u>(4,158,000.00)</u>	<u>1,010,056.78</u>
合计	<u>22,211,479.44</u>	<u>100.00%</u>	<u>(4,158,000.00)</u>	<u>18,053,479.44</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续)

(ii) 减值准备调节表

	第一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360,172.91)	(4,158,000.00)	(4,518,172.91)
2021 年 1 月 1 日	(360,172.91)	(4,158,000.00)	(4,518,172.91)
本年转回	911.54	-	911.5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9,261.37)	(4,158,000.00)	(4,517,261.37)

(10) 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970,069,931.31	809,683,332.6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41,157,568.63	20,462,381.97
	<u>1,011,227,499.94</u>	<u>830,145,714.63</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5,983,329.94	470,999,359.80	316,479,106.61	900,503,583.13
职工福利费	-	5,835,843.09	5,835,843.09	-
社会保险费	(57,894.28)	11,783,565.27	11,756,959.85	(31,288.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894.28)	11,627,355.33	11,600,820.41	(31,359.36)
工伤保险费	-	138,053.24	137,982.74	70.50
生育保险费	-	18,156.70	18,156.70	-
住房公积金	328,273.74	12,582,609.48	12,580,766.48	330,116.7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429,623.26	21,052,783.76	15,214,886.72	69,267,520.30
	<u>809,683,332.66</u>	<u>522,254,161.40</u>	<u>361,867,562.75</u>	<u>970,069,931.31</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916.78)	16,568,489.89	16,585,244.79	(20,671.68)
失业保险费	(1,807.10)	448,880.91	443,447.47	3,626.34
企业年金	20,468,105.85	26,983,565.90	6,277,057.78	41,174,613.97
	<u>20,462,381.97</u>	<u>44,000,936.70</u>	<u>23,305,750.04</u>	<u>41,157,568.63</u>

(11) 管理费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基础资产管理费收入	949,415,859.22	908,060,396.01
超额业绩奖励收入	<u>15,019,323.60</u>	<u>15,182,495.48</u>
	<u>964,435,182.82</u>	<u>923,242,891.49</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管理费收入(续)

本公司管理费收入按受托管理模式列示如下：

受托管理模式	2021 年末 委托方家数	资产规模(亿元)	管理费收入
“一对一”签订受托合同	29	10,099.61	635,261,545.47
资产管理产品	75	1,747.16	207,028,000.65
债权投资计划	28	383.22	52,403,908.43
股权计划	8	192.30	44,961,411.15
公募基金	21	79.80	21,108,255.37
养老金产品	2	87.31	15,469,475.13
创新业务	-	-	192,233.11
普惠金融	1	0.11	32,005.20
企业年金	-	-	(12,021,651.69)
	164	12,589.51	964,435,182.82

受托管理模式	2020 年末 委托方家数	资产规模(亿元)	管理费收入
“一对一”签订受托合同	33	9,277.71	583,480,705.89
资产管理产品	58	898.77	186,059,683.23
债权投资计划	25	376.36	55,379,621.18
股权计划	7	203.95	53,441,883.29
公募基金	23	123.88	31,501,649.87
养老金产品	2	91.05	11,099,703.17
创新业务	1	25.00	1,182,475.86
普惠金融	1	0.39	1,097,169.00
	150	10,997.11	923,242,891.4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咨询费收入	37,455,550.55	34,324,663.99
证券承销手续费收入	833,137.43	1,340,930.51
	<u>38,288,687.98</u>	<u>35,665,594.50</u>

(13) 业务及管理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力资产开支	566,255,098.10	556,854,733.68
折旧及摊销费	84,613,947.10	14,586,160.98
咨询费	31,880,664.01	50,302,223.70
日常办公支出	18,308,787.44	19,125,831.7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3,804,495.75	13,276,977.75
资讯费	11,377,064.79	7,372,054.95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7,098,183.80	74,293,557.45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5,816,476.81	4,092,884.93
销售服务费	1,608,398.29	2,103,812.69
业务招待费	446,781.35	645,704.27
其他	2,199,796.54	254,850.21
	<u>743,409,693.98</u>	<u>742,908,792.36</u>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所得税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所得税	150,258,473.46	141,434,297.10
递延所得税	(26,499,646.38)	(56,878,275.76)
汇算清缴差异	(618,190.60)	(385,971.62)
	<u>123,140,636.48</u>	<u>84,170,049.72</u>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u>516,795,865.78</u>	<u>369,496,228.07</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198,966.45	92,374,057.01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1,776,868.71)	(10,035,079.06)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6,336,729.34	2,217,043.38
汇算清缴差异	(618,190.60)	(385,971.61)
所得税费用	<u>123,140,636.48</u>	<u>84,170,049.72</u>